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70242臺南市南區體育路10號  
承辦人：涂芳瑗  
電話：06-2157691分機265  
傳真：2136277  
電子信箱：tu031018@mail.tainan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新市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體競字第11308753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局徵選113學年度調用教師報名表及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調用教師處理原則各1份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並於113年7月5日(星期五)下午5時前完成報名並送達相關文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調用教師處理原則辦理。

二、應徵資格：

(一)本府教育局所屬各級學校編制內現職專任教師。

(二)實際擔任教學工作3年以上。

(三)近3年內成績考核均為四條一款(甲等)。

三、調用時間：以公假方式全時調用本局，調用1年(自113年8月1日至114年7月31日止)。

四、工作地點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(臺南市南區體育路10號)。

五、工作項目：本市學校體育及114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相關業務。

六、調用人數：9位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有意報名者，請依限填妥報名表並完成核章後掃描成PDF檔，於113年7月5日(星期五)下午5時前，將電子檔(含EXCEL檔及PDF檔)寄至承辦人電子信箱：tu031018@mail.

裝

訂

線

tainan.gov.tw。

(二)紙本資料(報名表及佐證資料)請一併送達本局(以郵戳為憑)，並於信封註明調用教師報名文件，競技體育科-涂小姐收。

(三)本局將個別通知面試事宜，倘資料及資格不符者，恕不通知面試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  
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小學附設幼兒園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專設幼兒園  
副本：本局競技體育科

來文